

习近平为第四批全国干部学习培训教材作序 要求各级领导干部一刻不停增强本领

新华社北京2月27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为近日出版发行的第四批全国干部学习培训教材作序。他强调,全党同志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有本领不够的危机感,以时不我待的精神,一刻

不停增强本领。只有全党本领不断增强了,“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才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才能梦想成真。习近平指出,中国共产党人依靠学习走到今天,也必然要依靠学习走向未

来。各级领导干部要勤于学、敏于思,坚持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以学益智,以学修身,以学增才。要努力学习各方面知识,努力在实践中增加才干,加快知识更新,优化知识结构,拓宽眼界和视野,着力避免陷

入少知而迷、不知而盲、无知而乱的困境,着力克服本领不足、本领恐慌、本领落后的问题。习近平要求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认真组织干部学好用好这批教材,帮助广大干部不断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不断提高知识化、专业化水平,不断提高履职尽责的素质和能力。这批教材由全国干部培训教材编审指导委员会组织编写,由人民出版社、党建读物出版社出版。

2015年全国两会新闻中心启用



这是2月27日拍摄的2015年全国两会新闻中心。当日,设在北京梅地亚中心的2015年全国两会新闻中心正式启用,工作人员开始接待和安排中外记者采访。新华社记者 才扬 摄

今日关注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李克强签署第658号国务院令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明日施行

新华社北京2月27日电 近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签署第658号国务院令,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条例》自2015年3月1日起施行。

政府采购法自2003年1月1日实施以来,对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政府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十多年来,政府采购改革深入推进,政府采购总规模从2002年的1009亿元上升到2013年的16381亿元。但是,政府采购活动中也暴露出质量不高、效率低下等问题。为此,有必要制定条例,完善政

府采购制度,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的规范化、法制化,构建规范透明、公平竞争、监督到位、严格问责的政府采购工作机制。

为回应社会关切,保障采购质量,《条例》强化了政府采购的源头管理和结果管理。规定采购人应当厉行节约,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必要时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相关供应商、专家的意见。采购标准应当依据经费预算标准、资产配置标准和技术、服务标准确定。采购合同履行验收应当严格把关。

为防止暗箱操作,遏制寻租腐

败,保证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条例》着力提高政府采购透明度,强化社会监督,将公开透明原则贯穿采购活动全过程,对发布政府采购项目信息,公开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公告中标结果、采购合同、投诉处理结果等各个环节,均作了具体规定。

为推进和规范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工作,《条例》明确政府购买服务包括政府自身需要的服务和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政府应当就公共采购项目采购需求征求社会公众意见,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

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向社会公告。

为强化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增强政府采购的调控作用,《条例》规定要通过制定采购需求标准、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具体措施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

为从制度规则设计上保证评审专家公平、公正评审,《条例》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的入库、抽取、评审、处罚、退出等环节作了全面规定。对评审专家实施动态管理,保证评审专家随机产生,防止评审专家终身固定。针对评

审专家不同违法行为的性质,区别设定相应的法律责任,既使其从业受到限制,又使其经济上付出代价。强化评审专家的失信惩戒,对评审专家不良行为进行记录,并纳入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

为使政府采购活动有人负责、责任追究有法可依,《条例》进一步细化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等主体的违法情形及法律责任,明确规定给予限期改正、警告、罚款等行政处罚,同时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也要追究法律责任。

剑指“阳光下的采购黑洞”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解读

政府采购被称为“阳光下的交易”。然而近几年,因为频频爆出的“天价采购”“黑心采购”等问题,成为社会关注的热点。其问题的背后,与政府采购法实施12年而与之配套的实施条例缺失有关。

27日,国务院正式公布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条例将于今年3月1日实施。各界期望,以条例为契机,从制度上推进政府采购的规范化、法治化进程,堵住寻租腐败的黑洞,让政府采购真正回归阳光、公平、公正。

剑指“质次价高”“豪华采购”

采购的U盘变身iTouch4,斥资千万元购买10万套“次品”课桌椅,十多家企业竞争报价最高者竟中标……近年来,政府采购领域屡屡出现质次价高、豪华采购等问题,“买贵不买对”“买人参的钱买萝卜”等采购乱象饱受诟病。

“这些问题很大程度上与过去对政府采购需求管理不足相关。”中央财经大学政府管理学院教授徐焕东说,由于一直以来缺乏从法律层面明确采购需求管理问题,没有具体的采购需求说明、论证等要求,也没有相关责任规定,导致一些政府

采购了不该买的东西,一些本来不需要或过于奢侈的东西大量采购。

目前,我国年政府采购资金规模已近2万亿元,带动了一个超过20万亿元的公共采购大市场。徐焕东认为,引导政府采购领域规范发

展,仅靠加强采购程序监管是不够的,还需要强化政府采购的源头和结果管理。

新出台的实施条例一大突破,就是明确了采购需求的内容,如规定采购人应当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明确采购需求成为政府采购的重要目标和依据,并规定采购标准应当依据经费预算标准、资产配置标准和技术、服务标准确定等。

透明度,强化公众对政府采购的监督。

但专家表示,增加政府采购透明度,决不仅仅是条例的几条条文就能完全解决的,要贯彻到实际操作过程中,必须有严格的监督,对不按规定公开的单位、机构和具体责任人,要依法进行处罚。同时依靠现代网络信息技术,通过建立统一的采购网络平台,让社会各方面广泛参与和监督,这样才能真正提高政府采购的公开和透明。

动,给予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行政处罚,依法承担民事责任,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等,使其从业受限、经济上付出代价。

徐焕东说,条例对专家行为的规范,对促进政府采购工作的规范化和科学化有积极作用,但在具体专家选拔、培训、抽取、使用、轮换等方面,还需要更多细致和创新的工作。

形,明确规定给予限期改正、警告、罚款,同时还要追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的法律责任。

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法学教授于安说,条例是国务院为实施政府采购法发布的第一个综合性行政法规,其严格规定法律责任,将极大改善政府采购法的执行力和约束力,提高政府采购法律秩序的保障水平。

系列具体和尽量细化的规定,完善了制定采购需求标准、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有利于更好实现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目标,落实好条例将有益于绿色产业、中小企业的发展。(新华社北京2月27日电)

新闻链接

一部实施条例缘何12年千呼万唤始出来

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公布全文,并将于3月1日起施行。

实施条例也被称为法律的“腿”,是承上启下的行政法规层面的制度规范。一般而言,随着法律的颁布实施,相应的实施条例就应随之制定。

然而,我国的政府采购法于2003年1月1日起开始实施,为何相关的实施条例到12年后的今天才得以出台?有专家指出,经济、社会转型冲突,社会变革中部门利益纠葛,是一些法律法规长时间难产的根本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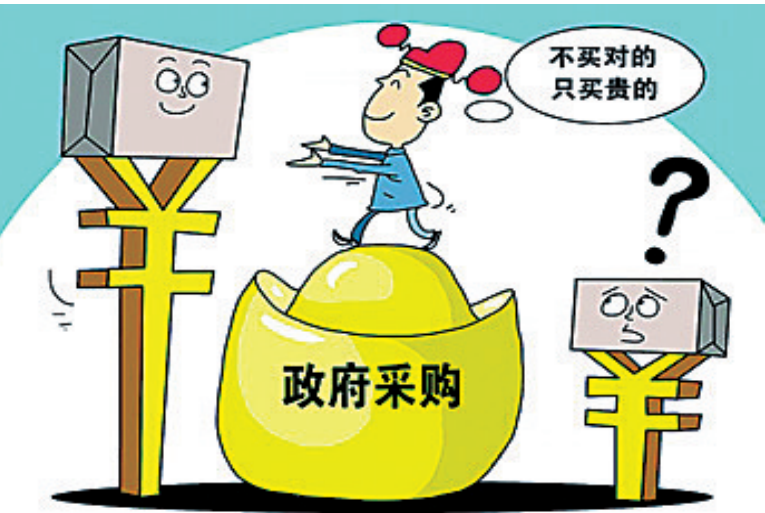
目前,调整我国政府采购行为的法律是政府采购法和招标投标法。两部法律之间却存在诸多矛盾与冲突,在某种程度上也影响了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的顺利推进。

事实上,有关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起草工作,财政部早在2003年4月起就已启动,并形成了实施条例送审稿,于2005年1月报请国务院审议。

此后,几乎每年的国务院年度立法计划都将制定实施条例列入其中。特别是在《国务院2009年立法工作计划》中,首次将实施条例列入“力争年内完成的重点立法项目”。此后6年,实施条例一直是国务院年度立法计划中的重点。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长期缺位,反映的是中国立法环节的某种现实与无奈。事实上,这并不是唯一一部历经多年起草、修改,依旧迟迟无法与公众见面的法规。经济、社会转型冲突,社会变革中部门利益纠葛,是一些法律法规长时间难产的根本原因。

记者徐德 韩洁 (新华社北京2月27日电)



国务院审改办: 将出台针对性措施治理“红顶中介”

新华社北京2月27日电 (记者华春雨)一边是各级政府部门加速简政放权,一边是一些“红顶中介”悄然从政府手中接过认证、审查、评估等审批权限,蚕食改革红利……针对这样的现象,国务院审改办负责人27日表示,将出台有针对性的措施进行治理。

27日举行的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上,国务院审改办负责人吴知论表示,有关部门一直在关注这个问题,整治“红顶中介”的要害点不在于中介,而在于中介和审批者之间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而要治理,无非是两条,一是把联系割断,二是把联系公开化。他表示,清理中介服务的工作目前正在进行,将会有针对性的措施出台。

新一届中央政府把加快转变政府职能、简政放权作为开门第一件大事,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不断取得进展。国务院审改办在吹风会上公布的材料显示,2014年全年,国务院部门分3批取消下放行政审批事项247项,完成了2014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今年再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200项以上的任务。到2014年底,国务院共取消下放部门审批事项538项,初步实现了本届政府任期内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事项削减三分之一以上的目标。

根据这份材料,2015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还将持续推进,打出“组合拳”。其中一项工作就是要对审批前置中介服务进行清理规范,努力在解决审批难问题上取得实质性进展。

今年首轮中央巡视开始进驻

据新华社北京2月27日电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中央第七、第八、第九巡视组近日分别进驻华能集团、国家电网公司、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开展专项巡视工作。这标志着,今年中央首轮巡视工作已陆续展开。

中央巡视组将在上述单位工作2个月,设专门值班电话、专门邮政信箱等,受理反映上述单位领导班子成员、下一级领导班子成员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问题的来信来电来访,重点是关于党风廉政建设、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政治纪律和选拔任用干部方面的举报和反映。

工信部发FDD牌照 中国4G进入双标准时代 高速网络全面铺开

新华社北京2月27日电 (记者张辛欣、何宗渝)工业和信息化部27日正式向中国电信、中国联通发放了FDD网络制式的4G经营许可。至此,全球TD-LTE和LTE FDD两种4G网络制式在我国全面铺开,高速网络时代随之到来。国际4G标准有TD-LTE和LTE FDD两种。其中LTE FDD由欧洲主导,已经规模商用多年。TD-LTE是由中国主导,目前已在我国商用一年多,并在全球建立日趋完善的产业链。

在率先发放TD-LTE牌照后,工信部于去年6月批准中国电信、中国联通开展两种网络制式的混合组网试验,截至去年底,两家运营商混合组网试验城市各有66个。

“此次发放FDD经营许可,两种网络制式同台竞技,将为百姓提供多重选择,技术越来越成熟,服务越来越优化。”通信专家曾铨认为,统筹利用好各制式网络资源,将为广大用户提供更优质的移动通信服务和更低廉的上网资费。

工信部统计,目前全球已有17个TD-LTE和LTE FDD的商用双模网络。未来,两种网络制式融合发展,将形成一个无处不在、无缝融合的网络,让全民共享4G盛宴。

工信部认为,此次发放FDD牌照,不仅不会对我国主导的TD-LTE发展带来影响,还会助力移动通信设备企业开拓海外市场,工信部将引导相关企业组建4G网络,避免日后的重复投资和资源浪费。

此外,在工信部部长苗圩看来,网络能力的提升还将缔造出新的经济增长点。去年,信息消费整体规模达到2.8万亿元,增长25%,带动相关产业1.2万亿元。4G网络全面铺开,将更激活信息产业,焕发更多生机。

工信部预计,今年将新建4G基站超过60万个,新增4G用户超过2亿户,4G网络覆盖县城和发达乡镇。

全流程“阳光化” 压缩“暗箱操作”空间

据媒体报道,湖北一乡镇计生办曾以购电脑设备、印刷宣传资料等发票报销3.5万元,其所得款项全都用于发放端午、中秋节福利;也有不少地方,一把手频频插手政府采购,甚至直接指定企业中标或为输送利益企业量身定制采购标准……

这些“暗箱操作”的政府采购乱象背后,总离不开乱伸的“权力之手”,暴

露出政府采购全链条中存在的寻租、腐败黑洞。

针对这些问题,条例规定,项目信息必须公开;政府采购项目信息应当在指定媒体上发布;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应当在采购文件中公开;中标的单一供应商名称必须在指定媒体上公示。此外,采购文件、中标、成交结果、采购合同也必须公开。投诉处理结构

也必须公开。

“政府采购合同公开体现里程碑式的进步。”南开大学法学院教授何红锋说,虽然政府采购法要求公布政府采购结果,但并未要求公开政府采购合同,公众、未中标或者成交的供应商无法了解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内容,此次条例要求公开采购合同,将大大提高政府采购信息

规范评审专家行为 失信者将受惩戒

政府采购工作专业性强,聘请懂行的社会人士担任评审专家,是政府采购通常采用的方式。但由于专家评审的权利、义务、责任等法律规定不明确,现实中出现诸多专家“不专”、专家难“责”、专家操纵等实际问题,一定程

度上影响了政府采购的质量和效率。

此次为保证评审专家公平、公正评审,条例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的入库、抽取、评审、处罚、推出等环节作了全面规定,旨在确保专家“随机”产生,防止评审专家终身固定。

同时,强化对评审专家的失信惩戒,对其不良行为予以记录,纳入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针对评审专家不同违法行为的性质,区别设定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其评审意见无效,不得获取评审费,禁止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

增列34种违法情形 铁腕追责促公平公正

供应商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的,将被追究法律责任;政府采购当事人违反政府采购法和实施条例,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针对近几年政府采购经常出现违

法采购结果无人负责、责任无法追究等问题,条例进一步细化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等主体的违法情形及法律责任,使责任追究有法可依。此次实施条例增列的违法情形有34种之多,例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通过对产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供应商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及供应商之间恶意串通的具体情形等,针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的违法情

绿色产业和中小企业将受益

政府采购使用的是财政性资金,各国普遍重视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发挥政府采购的宏观调控作用,实现支持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特定目标。

政府采购法规定,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但实践中这一政策功能发挥得

并不充分,影响了国家特定目标的实现。

财政部财料所研究员贾康说,针对这一问题,条例着力强化优化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和调控功能,通过一